

古都北京 五十年演变录

董光器◎编著



GUDU
BEIJING
50 NIAN
YANBIANLU

東南大學 出版社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古都北京五十年演变录

董光器 编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通过对北京旧城五十多年规划与建设的回顾及反思,记述了北京城市规划思想形成的过程,论证了政治、经济、文化对城市规划与建设的影响;通过对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的规划建设,对旧城破旧危房改建的实践以及对若干个案的实例解析,从宏观到微观,从技术层面到政策层面,总结了经验、教训,并对历史文化保护区如何实施市政基础设施现代化进行了初步探讨。

本书可以作为编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和实施政策研究人员参考,亦可供城市建设管理、城市规划设计以及相关领域专业人员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古都北京五十年演变录/董光器编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6.10

ISBN 7-5641-0549-6

I. 古... II. 董... III. 城市规划—建筑史:城市史—北京市—现代 IV. TU-098.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101397 号

东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四牌楼2号 邮编 210096)

出版人:宋增民

新华书店经销 南京工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89mm×1194mm 1/16 印张:18 字数:600千字

2006年10月第1版 2006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定价:89.00元

(凡因印装质量问题,可直接向读者服务部调换。电话:025-83793928)

前 言

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的加速,城市建设水平的提高,社会各界对历史城市保护的重视程度大大提高。虽然各级政府在保护历史城市风貌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但是问题也不少。各方面对在城市建设中出现的历史环境的破坏问题极为关注,提出不少批评与建议,学术研究空前活跃,这是社会进步的表现。

但是,城市总是要不断更新以适应现代生活的需要的。只要城市在发展,历史城市的保护与更新这个矛盾始终存在。如何正确处理保护与更新的关系,掌握合适的“度”,这是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工作者无法回避的问题。

现在,从理论上讲,谁也不反对历史城市应该得到保护,同时谁也不反对城市必须现代化。问题的焦点在于如何实施城市的保护与更新,到底应该保护什么,保护到什么程度,如何协调新的建设和历史风貌之间的关系?对于这些问题历来争论颇多。从宏观到微观,业内外人士始终存在着各种相互对立的观点——同一件事,赞成者有之,反对者也有之。不论是巴黎 19 世纪的改造、罗浮宫玻璃金字塔的出现,还是北京行政中心的选择、国家剧院的设计,都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执己见、莫衷一是。许多问题已经争论了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了,现在看来还得争论下去,真是:功过过过奥斯曼,是是非非梁思成。

最近,我有幸参加《北京规划志》等与首都城市建设内容相关著作的撰写,并阅读了郑天翔同志有关北京建设的回忆录和一本详细记载梁思成、陈占祥、华揽洪等老一代规划师、建筑师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对北京城市建设所持观点的书——《城记》。这些著作从不同侧面反映了从事北京建设的领导人和学者的思想。由于所处的地位不同,看问题的角度不同,他们在认识上肯定有差别。我十分理解大家的大目标是一致的,都想把北京的事办好,而实际上,北京建设的相关决策也正是在不同程度上吸取社会各方面意见的结果。自然,不容否认,在“左”的路线影响下,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伤了不少人的感情,使本来不同观点的正常讨论上纲上线为政治问题,把事情搞复杂了。我认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各项政策的落实,许多政治上的是非已经清楚。但是,对学术上的争论人们恐怕很难简单地论清是非,下一个各方面都能接受的结论。我认为对于历史的陈账,不必过多地纠缠,还是应该面对现实,看一看城市今后应该怎么办。

对现实存在的问题进行暴露、提出批评是很必要的。人民的城市人民建,社会各方面都可以对城市建设的问题充分发表意见。通过公众参与对城市建设进行监督是搞好城市建设的根本保证。但是,从城市规划工作者的立场上考虑,他们更多地希望得到指导,听取建设性的意见。况且对于历史城市如何实施保护还得有个实践过程,就是有保护的主观愿望,实施的结果还可能有成功,也有失败。这是因为实现历史城市的保护与更新,不是一个简单的技术问题、美观问题,而是牵涉到政治体制的改革、经济发展的水平、文化需求的变化、社会结构的调整、居民的实际需要和对改变原有生活条件的耐受程度,以至相关法律、资金运作等一系列复杂的问题。我们只有不断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完善体制、提高设计水平,才能把事情办得更好。

规划师也要摆正位置,我们不可能包打天下。我们是为城市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服务的,只能顺应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潮流,应势利导,当好参谋,用我们的主张去感动决策者,感动投资者,感动老百姓,以形成更多的共识,这样才能使城市建设健康发展,发挥我们应有的作用。这就要求我们不仅要掌握相关的专业技术,而且要具备社会活动家的素质,站在更高的高度,从更广阔的领域去思考问题,以便寻找更加切合实际的答案。

我写这本书的目的,就是想通过对五十多年来北京旧城保护与更新实践活动的回顾与反思,对照北京旧城若干重大建设问题决策的初衷和实施的结果,从宏观到微观,总结经验与教训,摸索客观规律,力图寻找出一条对历史城市实施保护与更新的比较切实可行的路子来。希望通过该项研究,对从事历史城市的保护与更新工作的同行们有所启发。

董光器
2006.5

目 录

1 建国初期对北京历史城市未来发展方向的争论	1
1.1 关于首都行政中心位置的确定	4
1.1.1 行政中心位置选择的两种意见	4
1.1.2 对于行政中心选择在旧城的不同评价	8
1.1.3 如何历史地评价行政中心位置选择的是与非	11
1.2 建国初期有关古都风貌保护若干争论问题的再思考	16
1.2.1 城墙存废之争	16
1.2.2 牌楼存废之争	19
1.2.3 建筑形式之争	20
1.2.4 对建国初期若干争论问题的再思考	22
2 对古都北京保护与更新规划的探索与发展	25
2.1 甲、乙方案至 1958 年方案	27
2.1.1 甲、乙方案	27
2.1.2 1953 年方案	27
2.1.3 1958 年方案	30
2.2 20 世纪 60 年代对旧城改建规划方案的深化研究	32
2.3 1982 年总体规划对旧城保护与更新规划的研究	42
2.3.1 1982 年总体规划	42
2.3.2 划定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工作	45
2.3.3 第一个建筑高度控制方案	47
2.4 1987 年分区规划对旧城保护与更新规划的深化	49
2.4.1 分区规划第一阶段完成任务	49
2.4.2 分区规划第二阶段的工作内容	51
2.5 1992 年以后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的发展	71
2.5.1 1992 年总体规划	71
2.5.2 对建筑高度与容积率控制的进一步研究	80
2.5.3 市区中心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	94
2.5.4 北京旧城 25 片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	97
2.5.5 历史文化名城和皇城保护专项规划的编制	106
2.5.6 2004 年总体规划	120
2.6 三点感想	124

3 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的规划与建设	131
3.1 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的历史沿革	133
3.1.1 元大都城的建立	133
3.1.2 明、清北京城的发展	133
3.1.3 辛亥革命后的演变	136
3.2 建国初期对天安门广场和长安街的整治	136
3.3 1950 年至 1954 年对天安门广场规划方案的研究	138
3.4 1956 年天安门广场规划方案的编制	155
3.5 1958 年天安门广场规划方案的编制与实施	165
3.6 20 世纪 50 年代长安街的规划与建设	168
3.6.1 建国初期长安街建设的设想	168
3.6.2 关于长安街道路宽度的确定和车行道选择“一块板”思想的形成	171
3.6.3 长安街规划方案的初步探讨	172
3.7 1964 年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规划方案	174
3.7.1 李富春的报告	174
3.7.2 六个方案出台	174
3.7.3 国际饭店会议	177
3.8 毛主席纪念堂的建设和天安门广场旗杆的改造	180
3.8.1 毛主席纪念堂的建设	180
3.8.2 天安门广场旗杆的改造	180
3.9 1985 年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规划	181
3.9.1 规划原则	183
3.9.2 总体布局	183
3.10 1985 年以后长安街和天安门广场的建设	186
3.10.1 长安街建设内容在实施过程中的演变	186
3.10.2 1998 年对长安街与天安门广场环境的整治	189
4 北京旧城区破旧危房的改建	191
4.1 北京旧城区旧房存量变化盘查	195
4.1.1 解放初期北京的住宅情况	195
4.1.2 三年恢复时期和“一五”时期旧城住宅量的变化情况	195
4.1.3 1958—1978 年变化情况	196
4.1.4 1979—1995 年变化情况	196
4.1.5 1996—2005 年变化情况	196
4.2 1992 年以前(计划经济时代)对危旧房改建的回顾	197
4.2.1 第一阶段(1949—1966 年)	197
4.2.2 第二阶段(1966—1974 年)	198
4.2.3 第三阶段(1974—1986 年)	200
4.2.4 第四阶段(1986—1992 年)	203
4.3 1992 年以后危旧房改造的发展与探索	211

4.3.1	北京市加快城市危旧房改造实施办法(试行)	214
4.3.2	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	215
4.3.3	关于加强北京旧城保护和改善居民住房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216
4.4	几点认识	218
4.4.1	旧城更新是个长期过程	218
4.4.2	体制创新是解决住房问题的重要手段	219
4.4.3	努力提高规划设计水平是历史城市得以继承和发扬的重要保障	222
5	实例解析	225
5.1	对若干更新改造工程的解析	227
5.1.1	北海大桥的改建	227
5.1.2	白塔寺山门的拆除与重建	229
5.1.3	王府井商业街的建设与整治	230
5.1.4	东皇城根遗址公园的建设	235
5.1.5	菖蒲河的恢复与周围功能的提升	236
5.1.6	东便门城墙环境的整治	238
5.1.7	琉璃厂、隆福寺与鼓楼东街的整治	239
5.1.8	平安大道与广安大道的改造	242
5.2	建筑高度、建筑风格对历史风貌的影响	244
5.2.1	从北京传统中轴线的南、北看高层建筑对历史环境的影响	244
5.2.2	异形建筑对历史环境的破坏	246
5.2.3	不适当的建筑插入对整体环境的破坏	247
5.2.4	不适当的建筑更新与外装修对历史环境的损害	247
5.2.5	不适当的使用对历史文物造成毁坏	249
5.3	对长安街上的新建筑的随感	250
5.3.1	多与少	250
5.3.2	曲和直	252
5.3.3	形与神	252
5.3.4	屋顶的悲喜剧	254
6	在北京历史文化保护区实施市政基础设施现代化的对策	257
6.1	北京历史文化保护区市政基础设施现状存在问题和研究的基本思路	260
6.1.1	保护区现状存在的问题	260
6.1.2	解决市政基础设施现代化的基本思路	261
6.2	市政管线综合布置的设想	262
6.2.1	常规地下铺设管线的方案	262
6.2.2	综合管廊布置方式简介	263
6.3	各类管线的规划原则和技术措施	264
6.3.1	供水规划	264
6.3.2	排水规划	264

6.3.3 清洁能源规划	265
6.3.4 通信规划	265
6.3.5 消防规划	266
7 几点感悟	267
7.1 必须用综合的观点来认识城市的形成和发展	269
7.2 新陈代谢是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	272
7.3 可持续发展是历史赋予当代人的不可推卸的责任	274
7.4 挖掘历史城市特殊个性,是继承和发扬历史城市的重要途径	275
7.5 微循环式的更新改造是历史城市逐步现代化的有效方式	275
参考文献	277

建国初期对北京历史城市未来发展方向的争论

北京是世界著名古都,又是我国的首都,在城市建设发展中始终存在着如何正确处理历史城市保护和城市现代化改造的关系问题。这也是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重要课题。

早在辛亥革命结束了封建帝制成立民国后,对北京城市的保护与发展的研究就开始了。当时北京一度是袁世凯和北洋军阀时期的首都,1918—1928年,曾定名为京都。据北平市工务局印的《北平都市计划设计资料(第一集)》载:“北京(原文称北京)市政创建于民国三年六月,设京都市政公所,由内务总长朱启钤任督办。成立之初,市政草创,措施极简。惟于开放旧京宫苑为公园游览之区、兴建道路、修整城垣等不顾当时物议,毅然为之,且规定市经费来源,测绘市区、改良卫生、提倡产业等均有所倡导。”应该说,这是北京现代建设的开始。当时的北京曾在现宣武区万明路一带建立了第一个开发区,并划定了道路方格,招商建房,至今尚留有痕迹,且首次提出在旧城西部建立新城的动议。可惜至今未找到当时的规划图与相关资料。

日伪时期的规划,对历史城市的保护也有所考虑。一方面在城市性质中突出了“特殊之观光城市”,并在大纲中还特别划定了“美观地区”,规定地区内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应严加统制用以增进美观。具体规定是:“在城区内以正阳门至天安门之间之两旁,长安街、崇文门大街、王府井大街、东安门大街、西安门大街、西单北大街、宣武门大街及正阳门大街沿路指定为‘美观地区’。”另一方面,为避免日本人与中国人在旧城混居造成的摩擦,以及出于把北京作为扩大侵略的根据地的需要,确定在旧城西部建设新市区,把它作为新的行政中心,并在东部开辟工业仓库区。

虽然,日本躲开旧城在西郊另辟市中心,一方面有其政治原因,诚如北平工务局1948年所编资料称:“依此计划建设完成后,北平市之繁荣中心即将完全转移于日本人掌握之新街市,北平旧城区将沦为死市。”另一方面抗战胜利后之旧城的确满目疮痍,破败不堪。所以日伪时期的建设重点放在了西郊与东郊,而弃旧城不顾,但是对旧城的价值还是有所反映的。

抗战胜利后的北平市政府,对历史城市保护仍给予了一定的关注,在《北平都市计划大纲》中不但在城市性质上也突出了“独有之观光都市”,并强调了“整理故都文物,保存名胜古迹,提高文化水准,增进审美观念,实属北平市都市计划中不可缺之要件”。

北平解放前夕,为了保护这座文化古城避免因战乱而受到损坏,1949年1月16日,中央军委给平津前线司令部发出指示:“此次攻城必须做出精密计划,力求避免破坏故宫、大学及其他著名而有重大价值的文化古迹”,“你们对于城区各部门要有精密的调查,要使每一部队的首长完全明了,哪些地方可以攻击,哪些地方不能攻击。绘图立说,人手一份,当作一项纪律去执行”。足见即或在解放战争时期党中央就非常重视对历史城市的保护。

1949年1月31日,北平和平解放。同年5月即成立了都市计划委员会,先后由叶剑英、聂荣臻任市长兼主任。当时,市政府一方面邀集分别在美国、英国、法国、比利时、日本留学的专家梁思成、陈占祥、华南圭、朱兆雪、赵冬日等研究规划方案;另一方面还邀请了以莫斯科市苏维埃副主席阿布拉莫夫为首的苏联专家组协助研究北京的城市规划。从开始研究总体规划时,对历史城市保护更新问题就成为确定总体规划方向的首要问题被提了出来,并引起了旷日持久的争论。争论的焦点主要是如何看待与利用旧城的价值,行政中心应当放在旧城还是在西郊另立中心。此外,在如何对待古建筑的存废、未来建筑形式等问题上都存在着不同意见。这些争论大体持续了三年左右,才

陆续由党中央和北京市委做出结论。但是,官方的结论不能代替学术界的争论,这些争论一直延续了半个世纪,至今尚不能说都有定论。因此作为本书的开篇首先介绍一下当时争论的过程,作一些简单的评说。

1.1 关于首都行政中心位置的确定

1.1.1 行政中心位置选择的两种意见

把这个问题作为第一个问题来研究,因为它是决定北京城市布局的首要问题。建国初期,北京成为新中国的首都,百废俱兴,首先遇到的问题是北京要建成什么样?第一步往哪里迈?行政中心放在何处?行政中心放在何处关系到城市发展的全局,决定了城市布局结构,而这个结构一旦形成,就要世代延续下去,很难有所改变。因而这个问题在建国后,开始研究城市总体规划时就被提了出来,并引起了激烈争论。当时主要存在着两种意见:

一种意见是主张把行政中心放在旧城区内。持这种意见的主要有当时市政府请来帮助北京研究规划与建设的苏联专家阿布拉莫夫和巴兰尼可夫等,还有华南圭、朱兆雪、赵冬日等中国专家。他们的主要理由:一是经济。苏联专家巴兰尼可夫认为:“苏联设计和建筑城市的经验证明了住宅和行政房屋不能超出现代城市价值的 50%~60%,40%~50%的价值是文化与生活用房(包括商店、食堂、学校、医院、电影院、剧院、水池等)和技术设备(自来水、下水道、电气和电话网、道路、便道、桥梁、河海、公园、树林等)。而拆毁旧房屋包括居民迁移费用,其价值不超出 25%~30%。鉴于在旧城内已有文化与生活必需的建设和技术的设备,但在新市区要新建这些设施。因此,在旧城区虽有居民拆迁增加投资的一面,又有节省文化、生活用房和技术设备投资的一面,两相抵消,还是在旧城建房便宜。”二是美观。巴兰尼可夫认为:“北京是足够美丽的城市,有很美丽的故宫、大学、博物馆、公园、河海、直的大街和若干其他贵重的建设,已是建立了装饰了几百年的首都。建筑良好的行政房屋来装饰北京的广场和街道,可增加新中国首都的重要性。”阿布拉莫夫认为:“北京是好城,没有弃掉的必要,而且需要几十年时间,才能将新市区建设得如同北京市内现有的故宫、公园、河海等的建设规模。”朱兆雪、赵冬日认为:“北京旧城是我国千年保存下来的财富与艺术宝藏,它具有近代文明设施与无比雄壮美丽的规模,具备了适合人民民主共和国首都条件的基础,自应用以建设首都中心,这是合理而又经济的打算,是保存并发挥中华民族特有文物价值,顺应自然发展的趋势。虽然旧城内现有人口过密,但会因经济之发展,无业与专业人口之迁出就业而自然解决;同时因人口之减少,拆掉已失健康年龄与无保留价值的房屋改建行政房屋自无问题,并且有足够的面积。同时更可使旧城免于衰落而趋向繁荣。至于其他各区则环设在旧城四周,以与市中心取得紧密联系,并避免了不必要的交通通过城区危害文物古都的安静。”(图 1-1、图 1-2、图 1-3)

另一种意见主张把行政中心放在月坛至公主坟之间地段。持这种意见的主要是梁思成和陈占祥等。他们认为在旧城内建筑政府中心的困难与缺点主要来自两方面:一是旧城布局系统完整,难以插入庞大的工作中心区。“北京城之所以为艺术文物而著名,就是因为它原是有计划建设起来的壮美城市,而到现在仍然很完整地保存着,除却历史价值外,北京建筑体形,同它的街道区域的秩序都有极大的艺术价值,非常完美,所以北京旧城区是保留着中国古代规制,具有都市计划传统的完整艺术实物,这个特征在世界上是罕贵无比的。今后我们则应有自觉责任、有原则性地来保护它,永远为人民保护这有历史艺术价值的文物环境。”二是用地不允许。城区人口密度平均每平

方公里在 21 400 多人,行政中心在城区安排,势必要大量拆迁,初步估算要拆除 13 万间房,迁出 18.2 万人。这样做不仅增加城市的投资,破坏了城区原有环境,而且工作人员只能住在城外,远距
离进城上班,增加交通复杂性。从历史上看,辽、金、元的都城都是因为用地不足,而随着生活的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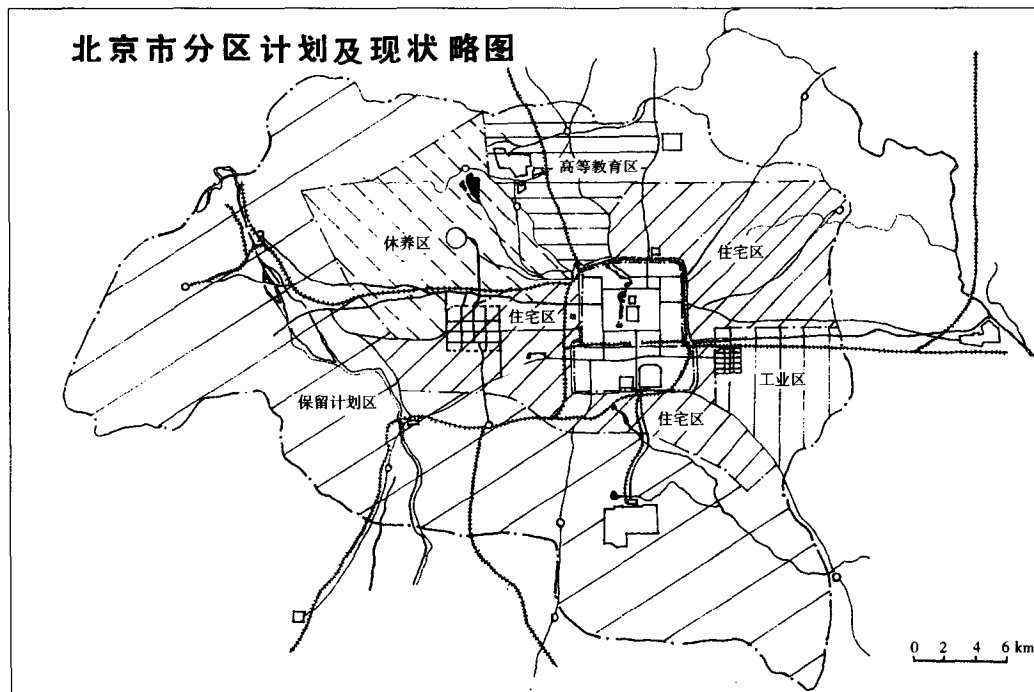


图 1-1 巴兰尼可夫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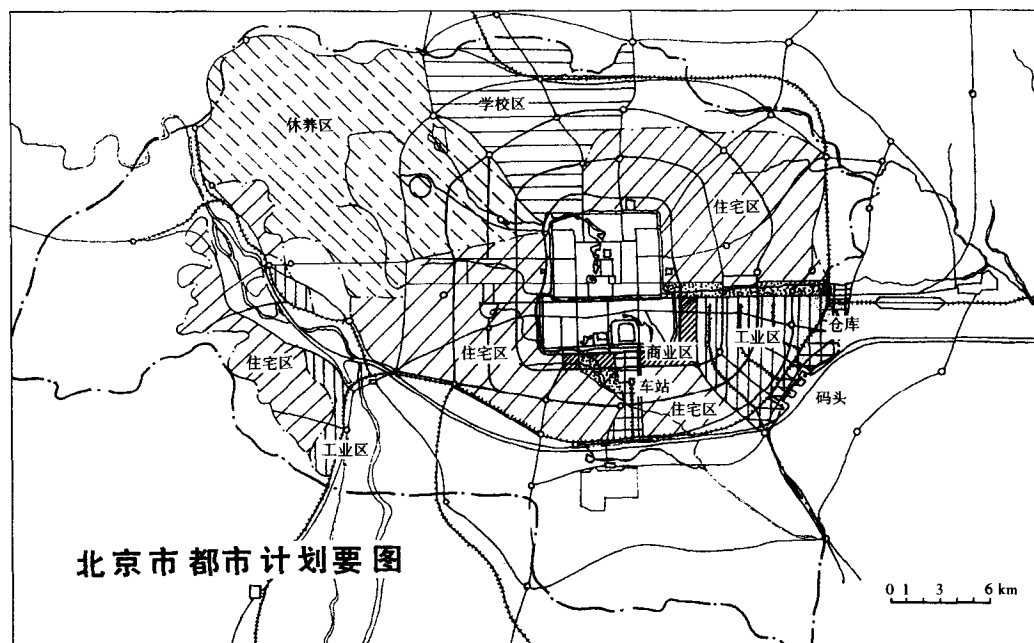


图 1-2 朱兆雪、赵冬日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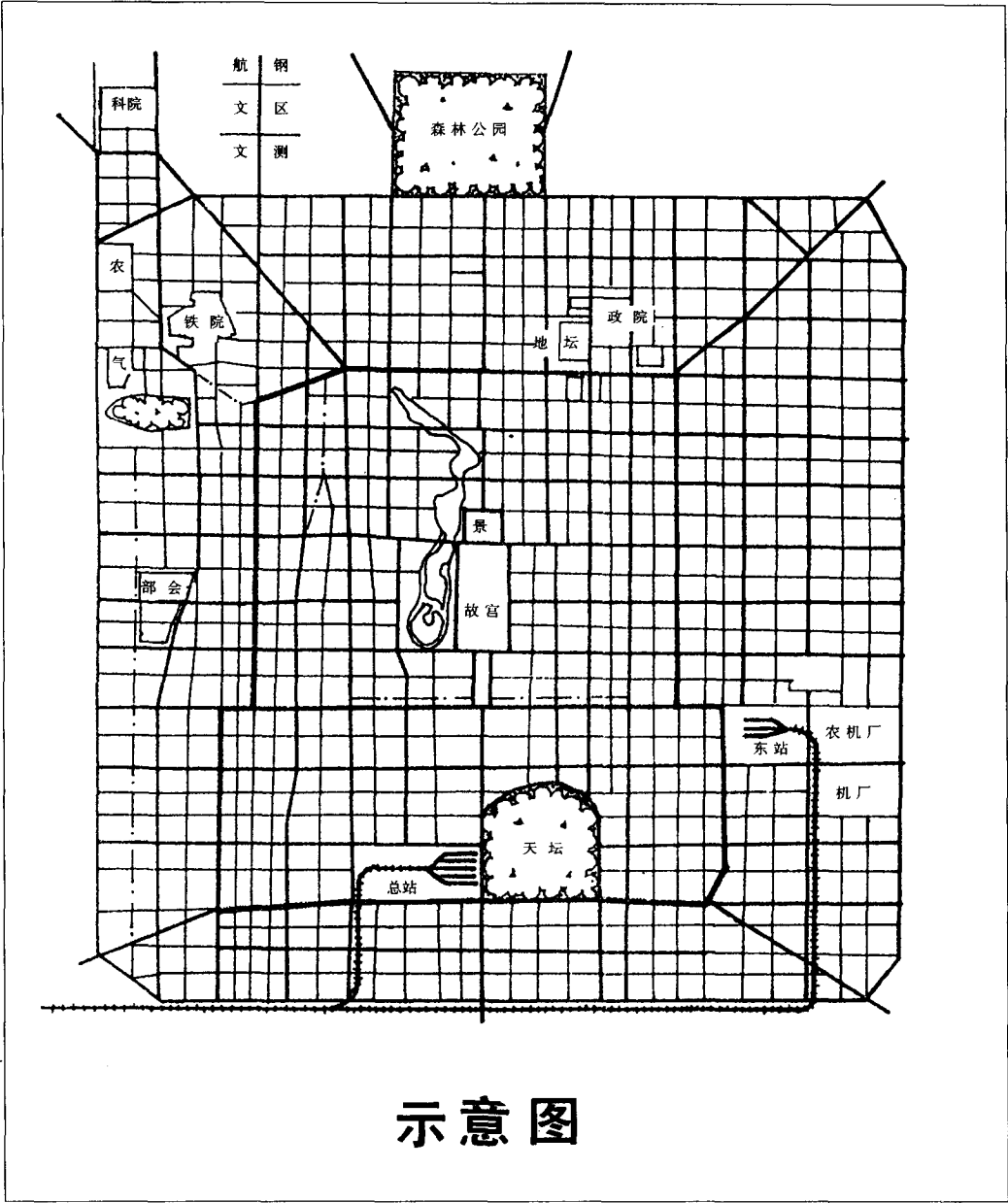


图 1-3 华南圭方案

展另辟新址的。明时把内城南移,增筑外城,也是如此。而在西郊近城地点建筑政府中心,则可避免上述困难与缺点,做到新旧两全。新区可有足够的发展余地;可以不与其他区域混杂;建筑形体可以做到使新材料与本土材料相结合,既表现民族传统特征又表现时代精神,既创造中国特有的中轴明显、庄严、整肃,被人民所爱护的政府中心的形象,又有利于合理布置住宅区和组织交通。旧区则可以在环境中不勉强夹杂不适宜的建筑,使之成为博物馆及纪念性文物区。旧苑、坛庙改为公园休息区和特殊文娱庆典中心的大广场,其余部分可作为市政府机关、商业服务机构、金融机构以及学校、文化机关、手工业聚集区(图 1-4、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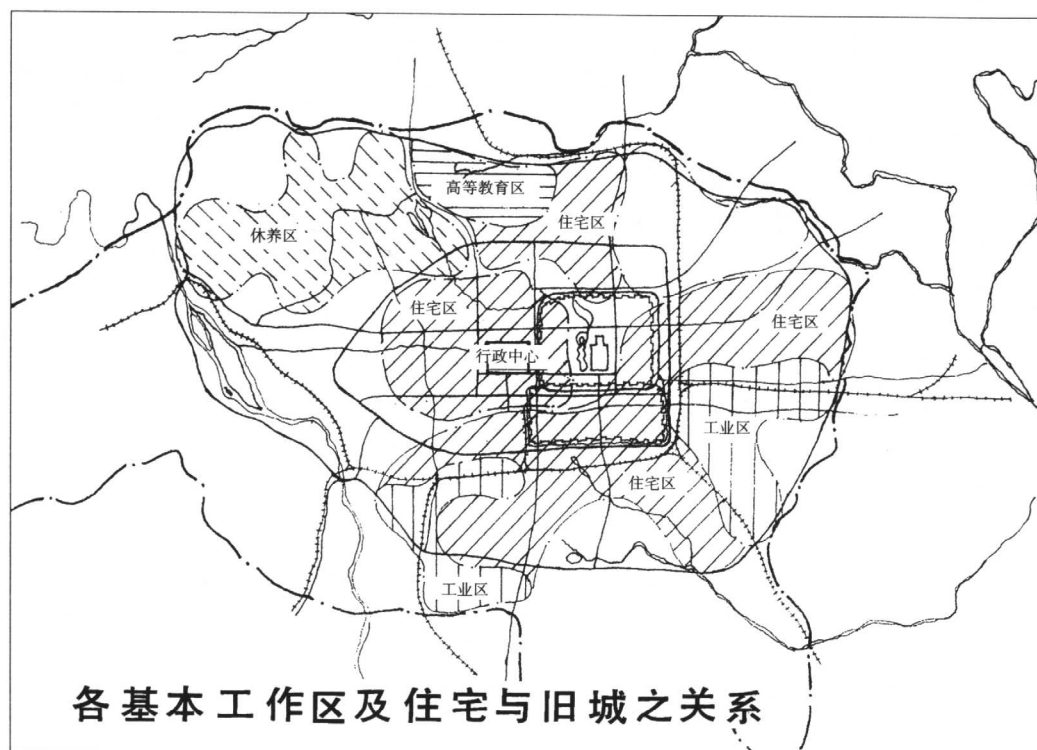


图 1-4 梁思成、陈占祥方案(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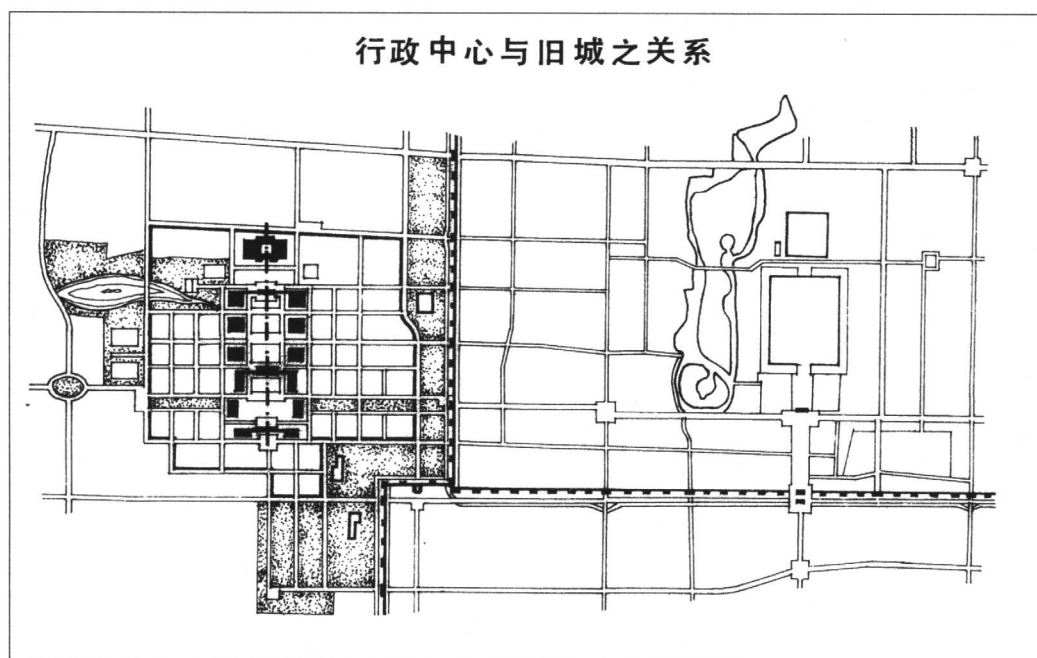


图 1-5 梁思成、陈占祥方案(二)

在当时负责城市建设的赵鹏飞同志(北京市建设局局长)和曹言行同志(北京市卫生工程局局长)基本赞成前者的主张。他们认为把行政中心放在旧城区“是在北京市已有的基础上,考虑到整个国民经济的情况及现实的需要与可能的条件以达到新首都的合理的意见,而郊外另建新的行政中心的方案则偏重于主观愿望,对实际可能条件估计不足,是不能采取的”。专家阿布拉莫夫在规划讨论会的讲词中也曾提到:“市委书记彭真同志曾告诉我们,关于这个问题曾同毛主席谈过,毛主席也曾对他讲过政府机关在城内,政府次要机关设在新市区。我们意见认为这个决定是正确的,也是最经济的。”这说明把行政中心放在旧城区也反映了中央的态度。

关于行政中心的争议,虽然在当时没有取得一致意见,直到1952年底尚未拿出一个正式的城市规划方案来,但是实际建设还是主要按行政中心放在旧城的思想安排的,在长安街上与旧城区的其他地段陆续建设了中央的几个部。文教区也大体按比较一致的意见在西北郊清华和燕京大学的基础上开始建设,休养院在西山进行建设,工业在东郊进行建设。所以在1952年陈占祥、华揽洪开始做甲、乙方案时,行政中心放在旧城区已经成为定论了。以后的几稿总体规划都明确地肯定了这个思想,并得到中央的认可,一直延续到现在。

1.1.2 对于行政中心选择在旧城的不同评价

经过五十多年的实践,回过头来总结,应该怎样认识当时的争论,如何评价当时的各种观点?从目前接触到的一些不完全的材料来看,其分歧仍然不小。为便于大家进一步讨论,现把各种不同的观点摘录于后。

对行政中心放在旧城这一决策持基本肯定观点的,形成文字的收集到以下一些材料,摘录如下。

(1) 原都市计划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王栋岑在其为《建国以来的北京城市建设》准备材料的手稿中作了以下回忆:

当时对旧城区有两种对立的态度:一种是“保”,一种是“改”。

市政府秘书长薛子正,卫生工程局局长曹言行,建设局局长赵鹏飞,专家朱兆雪、赵冬日、华南圭等,赞成阿布拉莫夫的建议。有的说:撇开旧城,另搞行政中心,1927年就有过这样的设想。当时迁都北平的倡议甚嚣尘上,于是中外专家共同草拟了一个改建北平的规划图。图上的行政中心正好在长安街向西,万寿山佛香阁向南两线相交处,主要是为了逃避改建旧城的困难,特别是怕触及达官贵人的宅第,规划行不通。七七事变以后,日本帝国主义占领北平,也有过同样设想。不过它不是想纹丝不动地保留旧城作为大博物馆,而是想丢开旧城,任其败坏,另在郊外建设新的殖民主义的政治中心,以利于帝国主义对中国人民的统治和奴役。这和它改建长春、沈阳、石家庄等的规划思想如出一辙。当然,时至今日,这两种思想显然都不适用于新中国的首都了。也有人说:像苏联那样把行政中心摆在旧城区,不仅像阿布拉莫夫等专家所说,可以利用原有的物质基础并使原有雄伟壮丽的格局进一步发扬光大;而且更重要的是近百年来,天安门广场一直是全国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策源地,天安门早已成为全国各族人民团结胜利的象征,把党中央、国务院和某些重大的公共建筑摆在天安门附近,岂不更加强了行政中心的政治意义?

其后,梁思成、陈占祥又把原来的方案做了修改,位置稍向东移。

事到如今,这场争议已经过去三十多年了,但认识上的分歧并没有完全消除。不久前,有的专家还追念梁思成、陈占祥的倡议,也有的专家建议把行政中心搬到北郊去。

(2) 曾参加当时规划研究的北京市规划院总建筑师陈干,在1989年7月《以最高标准实事求是地规划和建设首都》一文中对这一段历史的看法: